

臺南市政府智慧發展中心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劉允中
電話：06-2991111#8427
電子信箱：JoeLiu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智應字第11010363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036390A00_ATTCH1.pdf、1036390A00_ATTCH2.png)

主旨：有關本中心舉辦「繪出你在台南的童趣樣貌」兒童繪畫徵件及線上票選活動，歡迎本市國小一至三年級學童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中心經營臉書「我在台南」粉絲專頁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at.tainan>) 已成立十周年，特舉辦十周年紀念活動—「繪出你在台南的童趣模樣」，徵求國小一至三年級學童投稿畫作，作品需包含台南在地元素，如名勝古蹟、觀光地景、美食店家或農漁特產等至少 1 項進行創作。

二、報名方式簡要說明：

- (一)活動對象：國小一至三年級學童。
- (二)報名方式：僅限線上填寫報名表並上傳作品掃描圖片檔。
- (三)報名連結：<http://attainan.pse.is/event10>。
- (四)徵件期間：即日起至9月24日（星期五）。
- (五)媒材規範：紙張請使用8開圖畫紙，彩繪媒材不拘。

三、票選方式簡要說明：

- (一)於9月24日徵件截止後，將於我在台南粉絲專頁建立十周年紀念活動相簿，依報名順序上傳所有作品，並於9月30日（星期四）公開按讚投票。
- (二)投票期間：9月30日(星期四)至10月10日(星期日)。
- (三)票選截止後，以相簿內各作品照片實際按讚數作為統計票數。

四、票選最多讚數作品人氣前三名獎勵：

- (一)作品刊登於「我在台南」粉絲專頁封面照片曝光1個月。
- (二)質感書包及精美文具組合1份。
- (三)獎狀1紙。

五、檢附「繪出你在台南的童趣樣貌」兒童繪畫徵件及票選活動辦法及宣傳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智慧發展中心

